证券代码：605162　证券简称：新中港　公告编号：2024-032
转债代码：111013　转债简称：新港转债

浙江新中港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浙江新中港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 2024 年 3 月 27 日、3 月 28 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函询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本公司已披露事项外，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公司本次发行拟募集资金总额为 25,000.00 万元，在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嵊州市开发区储能示范项目，上述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有关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事项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作出予以注册决定，上述事项存在不确定性风险，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公司投资建设嵊州市开发区储能示范项目是基于当前经济形势、行业前景等综合因素做出的。投资项目在实施过程中，面临行业政策变化、市场变化、项目管理变化等诸多不确定因素，可能存在项目进程未达预期的风险。本项目尚需向有关部门办理环评审批、建设规划许可、施工许可等，能否审核通过及通过时间存在不确定性，项目的实施可能存在顺延、变更、中止甚至终止的风险。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 2024 年 3 月 27 日、3 月 28 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公司目前生产经营状况正常，项目实施进展顺利，公司所处的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披露了《2023 年年度报告》，2023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5,573.01 万元，同比下降 0.9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14,861.62 万元，同比增长 28.20%；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收益 0.37 元。截止 2023 年末，公司总资产 175,085.06 万元，同比增长 29.67%；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资产 125,665.78 万元，同比增长 12.65%。

（二）重大事项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等议案，公司本次发行拟募集资金总额为 25,000.00 万元，在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嵊州市开发区储能示范项目，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事项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作出予以注册决定，上述事项存在不确定性风险，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投资建设嵊州市开发区储能示范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是基于当前经济形势、行业前景等综合因素做出的。投资项目在实施过程中，面临行业政策变化、市场变化、项目管理变化等诸多不确定因素，可能存在项目进程未达预期的风险。本项目尚需向有关部门办理环评审批、建设规划许可、施工许可等，能否审核通过及通过时间存在不确定性，项目的实施可能存在顺延、变更、中止甚至终止的风险。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除上述事项外，经公司自查及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函证核实，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影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情况

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价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未发现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近两个交易日内股价波动幅度较大，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特此公告。

浙江新中港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1139　证券简称：深圳燃气　公告编号：2024-018
债券代码：113067　债券简称：燃 23 转债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 年 3 月 28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梅坳一路 268 号深燃大厦十四楼第 7 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185,198,15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5.961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王文杰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以现场方式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股东大会通知中列明的事项进行了投票表决，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13 人，出席 11 人，黄维义副董事长、石澜董事因公务出差未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 4 人，出席 4 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其他高管 3 人出席会议，见证律师 2 人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内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175,980,037	99.5781	9,218,019	0.4218	100	0.0001

（一）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内容的议案	26,239,076	74.0021	9,218,019	25.9975	100	0.0004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深圳）律师事务所

律师：魏苏川、韩欣茹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上海市锦天城（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1229　证券简称：上海银行　公告编号：临 2024-014
优先股代码：360029　优先股简称：上银优 1
可转债代码：113042　可转债简称：上银转债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获监管机构核准的公告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公司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上海监管局关于武俊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业务总监任职资格的批复》（沪金复〔2024〕178 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上海监管局关于周宁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审计师任职资格的批复》（沪金复〔2024〕179 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上海监管局已核准周宁女士总审计师、武俊先生业务总监的任职资格。总审计师任职资格经监管核准后，周宁女士不再担任公司人力资源总监。

周宁女士和武俊先生的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0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六届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3109　证券简称：神驰机电　公告编号：2024-019

神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神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为了更加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与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公司对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具体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2023 年度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计人民币 2,730.16 万元，明细如下：

项目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万元）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8.74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131.17
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44.07
存货跌价准备	1,062.37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60.53
商誉减值准备	611.42
合计	2,730.16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说明

1、应收票据坏账准备、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及合同资产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应收融资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2023 年，应收票据坏账准备、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共计提 795.84 万元。

2、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2023 年，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062.37 万元。

3、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2023 年，公司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60.53 万元。

4、商誉减值准备

2021 年，公司以现金 2,200.00 万元收购三华工业 100%股权。购买日，三华工业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 2,200.00 万元，收购未产生商誉，但因评估增值在合并报表环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而减少净资产，确认商誉 644.36 万元。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商誉累计已减值 32.94 万元，账面价值为 611.42 万元。2023 年，对包含商誉所在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由于相关资产组可回收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低于包含商誉所在资产组的账面价值 611.42 万元，因此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611.42 万元。

三、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履行的审批程序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十九次董事会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计为 2,730.16 万元，计入 2023 年度损益，将减少公司 2023 年度净利润 2,730.16 万元。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特此公告。

神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3109　证券简称：神驰机电　公告编号：2024-022

神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及流动资金贷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神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24 年 3 月 27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及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流动资金贷款及授信额度，具体如下：

申请主体	金融机构	品种	金额（万元）
神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进出口银行重庆分行	授信	30,000
	重庆农商行北碚支行	授信	10,000
	中国工商银行重庆北碚支行	流动资金贷款	7,500
重庆安来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中国进出口银行重庆分行	授信	15,000
	中国工商银行重庆北碚支行	流动资金贷款	10,000
重庆神驰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重庆农商行北碚支行	授信	10,000

上述授信金额并不等同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将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求确定。从提请董事会通过上述事项之日起，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以上授信额度内签署相关法律文件，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

特此公告。

神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3109　证券简称：神驰机电　公告编号：2024-024

神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 年 4 月 19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 年 4 月 19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重庆市北碚区蔡家岗镇嘉德大道 46 号神驰办公楼 3 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4 年 4 月 19 日

至 2024 年 4 月 19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5	《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6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7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8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9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	√
1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由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8、9、10、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6、8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3109	神驰机电	2024/4/11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4 年 4 月 18 日 9:00-17:30

（二）登记地点：重庆市北碚区蔡家岗镇嘉德大道 46 号神驰办公楼 4 楼证券部

（三）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的，请携带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证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出示代理人身份证、股东授权委托书。出席人员应当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出席人员应当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3、异地股东可用邮件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须在登记时间 2023 年 4 月 18 日下午 17:30 前送达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1. 联系人：李举、杜春辉

2. 地址：重庆市北碚区蔡家岗镇嘉德大道 46 号神驰办公楼 4 楼

3. 联系电话：023-88027304

4. 邮箱：dsh@senci.cn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神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29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神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4 年 4 月 19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	《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6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8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9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			
1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109　证券简称：神驰机电　公告编号：2024-012

神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神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于 2024 年 3 月 15 日以微信、电话方式发出通知，2024 年 3 月 27 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董事 9 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9 名。董事长艾纯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二）《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本议案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本议案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神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和《神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本议案经第四届董事会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关于 2024 年度远期结汇额度的议案》

为防止汇率出现大幅度波动时，汇兑损益对公司经营业绩及利润造成的不利影响，公司拟在 2023 年开展额度不超过 3,000 万美元的远期结汇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神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远期结汇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七）《关于<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神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神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15）。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报告，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

（八）《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5 元（含税），具体内容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神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股东和公司的收益，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在决议有效期内，上述额度可循环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神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十）《关于<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神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本议案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

（十一）《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神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神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本议案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

（十三）《关于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关于 2024 年总经理艾纯薪酬方案的议案》

董事艾纯回避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

2、《关于 2024 年副总经理谢安源薪酬方案的议案》

董事谢安源回避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

3、《关于 2024 年副总经理陈跃兴薪酬方案的议案》

董事陈跃兴回避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

4、《关于 2024 年副总经理刘吉海薪酬方案的议案》

董事刘吉海回避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

5、《关于 2024 年副总经理王春谷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6、《关于 2024 年副总经理黄勇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7、《关于 2024 年财务负责人官学红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8、《关于 2024 年董事会秘书杜春辉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就本议案提出建议，认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有利于激励高管，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十四）《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神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十五）《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神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十六）《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中 4 人因个人原因离职，1 人因其他原因身故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董事会审议决定回购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428 万股。具体内容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神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加强内幕信息管理，做好公司内幕信息保密工作，公司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修改，修订后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十八）《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

公司拟将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20,885.844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2024-021）。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因公司拟对注册资本进行变更，同时根据公司治理需求，公司拟对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改，具体内容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2024-021），修订后的《公司章程》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及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

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及流动资金贷款，具体内容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及流动资金贷款的公告》（2024-022），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二十一）《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公司拟定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神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24）。

特此公告。

神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3109　证券简称：神驰机电　公告编号：2024-013

神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神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4 年 3 月 15 日以微信、电话方式发出通知，2024 年 3 月 27 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监事 3 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 3 名。监事会主席刘国伟先生主持本次会议，董事会秘书杜春辉列席了会议。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神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和《神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真实反映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监事会未发现参与 2023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神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神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15）。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六）《关于<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中 4 人因个人原因离职，1 人因其他原因身故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董事会审议决定回购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428 万股。具体内容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神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关于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合法有效。公司回购股份的资金全部为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与核心骨干的勤勉尽职，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监事会同意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神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3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3109　证券简称：神驰机电　公告编号：2024-014

神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 年度远期结汇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神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24 年 3 月 27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远期结汇额度的议案》，公司拟在 2024 年开展额度不超过 3000 万美元的远期结汇，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开展远期结汇目的

由于公司出口收入在公司销售收入中占比较高，结算主要以美元为主，为防止汇率出现大幅度波动时，汇兑损益对公司经营业绩及利润造成的不利影响，公司拟在 2024 年开展远期结汇交易。

二、本次远期结汇基本情况

1、定义

远期结汇是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的外汇避险金融产品，其交易原理是指与银行签订远期结汇协议，约定未来结汇的外汇币种、金额、期限及汇率，到期时按照该协议订明的币种、金额、汇率办理的结汇业务。

2、结汇额度

公司拟在 2023 年开展额度不超过 3000 万美元的远期结汇。

3、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在决议有效期及结汇额度内行使该项决策权，并由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实施。

4、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外汇交易，所有远期结汇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并严禁执行超过公司正常收汇规模的远期结汇业务。公司制定了《远期结售汇业务管理制度》，对审批权限、操作原则与操作流程做出了明确规定，公司将持续关注汇率市场变化，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

三、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开展远期结汇是公司为了规避汇率波动风险而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系公司经营发展所需，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神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3109　证券简称：神驰机电　公告编号：2024-016

神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 年度利润分配